

证券代码：603998

证券简称：方盛制药

公告编号：2017-006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盛制药”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1月17日15:30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新厂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一）召开。公司证券部已于2017年1月12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庆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增补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同意李焕德先生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同意刘曙萍女士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控股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刊载的公司 2017-007 号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向银行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17 年度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授信额度 1 亿元（担保方式：信用），此授信额度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等方面。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18日